

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年8月10日，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8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胜明先生主持，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.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合规，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11日